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 神州租車
CAR Inc.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9)

主要股東轉讓股份

本公告乃由神州租車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交易時段後收到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Grand Union Investment Fund, L.P. (「**Grand Union**」)的一份通知，當中載明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Grand Union與优車科技有限公司(「**优車**」)簽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以向优車轉讓(「**轉讓**」)Grand Union所持125,400,000股本公司股份(「**轉讓股份**」)。轉讓股份的購買價為每股股份13.50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前30天的平均每日收市價溢價約8%，而較本公司股份於前六個月的平均每日收市價折讓約15%。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於轉讓完成(「**完成**」)後盡快(但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由Grand Union提名的本公司董事劉二海先生預期將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而由优車指定的人士將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名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期，Grand Union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8.97%，而优車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轉讓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28%。緊隨完成後，假設本公司股本並無其他變動，Grand Union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3.69%，而优車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28%。本公司預期轉讓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或經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优車乃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註冊成立及組織的有限公司，並為專車服務提供者。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認購优車的B系列優先股（「認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認購完成後，假設优車的全部優先股按1:1的轉換比例悉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本公司持有优車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總額約9.85%。有關优車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的公告。

如董事會組成有任何進一步更新，本公司將會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使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情。

承董事會命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陸正耀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陸正耀先生；非執行董事朱立南先生、劉二海先生、黎輝先生及Narasimhan Brahmadesam Srinivasan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含暉先生、丁瑋先生、張黎先生及林雷先生。